

盐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盐政办发〔2026〕10号

盐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盐城市工业企业增资扩产提质增效 行动方案（2026-2028年）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、盐南高新区管委会，市各委、办、局，市各直属单位：

《盐城市工业企业增资扩产提质增效行动方案（2026-2028年）》已经市委常委会、市政府常务会审议通过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盐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6年4月21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盐城市工业企业增资扩产提质增效 行动方案（2026-2028 年）

为引导和推动我市企业加快增资扩产进程，促进产业转型升级、提质增效，进一步增强经济发展后劲，提高先进制造业水平，结合我市实际，制定本行动方案。

一、总体目标

聚焦“5+2”战略性新兴产业、23 条重点产业链和列省市特色优势产业，围绕产能扩张、产品提档、数智赋能、绿色改造等方向，聚力实施增资扩产工程，着力扩增量、稳存量、提质量，持续推动传统产业焕新升级，促进新兴产业集群发展，加快未来产业有序布局，奋力推动全市工业经济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，为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提供有力支撑。到 2028 年，滚动实施设备投资 2000 万元以上增资扩产项目超 1000 个、完成投资超 1600 亿元。

二、主要任务

（一）围绕存量企业，完善推进监测体系

1. 全面摸排企业项目。摸排全市规上企业产能利用情况，细致梳理企业投资意愿，分类建立企业清单，推动产能利用率和营收增长率较高、效益好的企业，通过资源整合、实现增资扩产；推动产能利用率和营收增长率提升潜力较大的企业，开展技术改

造、提高产品附加值。强化市县联动、分类对接、分类推进，逐企开展项目摸排，建立储备项目、开工项目、竣工项目、达产项目、达效项目“五张清单”，实行动态管理、定期更新。〔市工信局、市统计局、市税务局负责，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、盐南高新区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。以下均需各地落实，不再列出〕

2. 完善分类推进体系。突出多元化推进，聚焦市场需求牵引、技术变革驱动、环保安全合规、总部生态引领、上市融资拓展、外资追加投资等类型，聚焦重点企业开展针对性指导，形成可复制推广的企业样板。以“四率”，即企业产能利用率、产销率、营收增长率、利润率为重点，每月监测企业生产经营情况，市级重抓400户重点监测企业，县、镇两级实现规上工业企业全覆盖。（市工信局、市政府办、市科技局、市生态环境局、市应急管理局、市统计局、市商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（二）立足增产增效，引导企业扩产扩能

3. 聚焦优质企业增投资。支持优质企业立足本地资源禀赋、产业基础、科研条件，通过并购重组、定向增发等方式多投入、快扩产，进一步扩大生产规模，提升市场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。更大力度开展总部对接专项行动，推动企业利润转投资、资本再投资，持续“加码”盐城、扎根盐城。抢抓全省区域协同机遇，发挥合作园区纽带作用，争取省内新增产能、新上项目向我市布局转移。（市工信局、市政府办、市发改委、市商务局、市财政

局按职责分工负责)

4. 推动产业协同扩市场。深入开展“盐”链有为十链百场千企活动，发挥重点产业链党委、产业服务中心、行业协会等机构单位作用，组织供需对接、要素供给等活动，推动加快产业协作配套、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。深化产商融合，发挥中韩产业园、盐城综保区、建湖跨境电商产业园、大丰港区保税物流中心等载体优势，用好直播带货等新业态新模式，进一步扩大产销渠道，力促快销多产。（市工信局、市发改委、市科技局、市商务局、市人社局、黄海金控集团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5. 提升专精特新硬实力。聚焦高新技术企业、科技型中小企业，鼓励持续加大研发投入、扩大生产规模，在行业细分领域深耕细作，加快向专精特新道路发展。围绕专精特新企业，强化要素协调保障和政策供给，支持快上项目、突破关键环节，推动向更高层次提档升级，助推每年新培育省级以上专精特新企业占全省 10%左右。（市工信局负责）

（三）紧扣赛道转型，推进产品提档升级

6. 激发企业创新活力。摸清增资扩产企业研发需求，精准对接高校、科研院所等创新资源，支持有条件企业加快成果中试、工程化、产业化步伐，为产品提档、企业转型提供技术支撑。突出增资扩产优质企业，支持加强平台载体培育建设和改造提升，加快创建企业技术中心、重点实验室等省级以上研发平台，增强创新供给能力。到 2028 年，省级制造业中试平台入库培育 40 家

以上，省级企业技术中心新增数占全省 10%左右。（市科技局、市工信局、市教育局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7. 开展核心技术攻关。围绕“六基”薄弱领域，鼓励企业聚焦“卡脖子”环节精准攻关，每年实施各类科技攻关项目 100 个以上，加快关键产品规模化突破。用好制造业专项贷款、首台套保险补偿等政策，支持企业攻关成果推广应用，开展“盐创新品”系列活动，鼓励运用新产品、新技术开展技术改造，扩大创新产品市场规模。（市科技局、市工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8. 加强质量品牌建设。深入实施质量强市，引导企业围绕检验检测等环节，加快更新先进仪器和设备，有效提高在线监测、全生命周期追溯能力，推动提升制造业产品质量合格率。推进质量提升工程，支持企业参与制定国际、国家、行业标准，支撑新产品迭代升级、企业赛道转型。到 2028 年，参与制定国际标准和国家标准 100 项以上，新培育“江苏精品”工业企业 20 家以上。（市市场监管局、市发改委、市工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（四）聚焦优化动能，加快产线改造提升

9. 强化数智赋能增效。结合新一轮“智改数转网联”行动计划，推动 AI 技术在设计、生产、运维等关键环节，加快全流程改造升级。组织实施“灯塔工厂”领航工程，梯度培育基础级、先进级、卓越级、领航级智能工厂，支持机械、纺织、轻工等传统企业开展设备更新，支持晶硅光伏、动力电池等技术迭代快的企业改造提升现有产线，带动加快智改数转网联进程。到 2028

年，滚动实施机器换人、设备换芯、生产换线项目 500 个左右。

（市工信局负责）

10. 提升绿色安全水平。突出钢铁、建材、造纸、化工等高耗能企业，针对性制定能效提升方案，每年实施 30 个市级节能降碳项目。构建循环制造体系，支持工业园区建设绿色基础设施，支持企业开展工业固废、废旧动力电池等产品综合利用，提升资源循环水平。聚焦安全生产感知、监测、预警、处置等领域，紧扣 1 万多台超寿命或 10 年以上设备，加快设备升级改造、淘汰低端低效及超期服役老旧设备，持续消除事故隐患，提高企业本质安全水平。（市工信局、市发改委、市生态环境局、市应急管理局、市市场监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11. 促进企业集约发展。强化政策供给，鼓励企业利用旧厂房改造、原产线升级，实施“零地”技改，提高单位产出效益。围绕“用而未尽”“建而未投”“投而未达”等低效项目，通过兼并重组、转让出租等方式盘活利用低效用地，为企业增资扩产释放空间资源。引导布局分散的印染、电镀等企业入园进区、改造提升，进一步提高集聚集约发展水平。（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市商务局、市生态环境局、市工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（五）聚焦项目提速，强化服务跟踪问效

12. 注重“全周期”跟踪。完善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体制机制，对重点增资扩产项目进行贯穿式调度推进，一体化推动项目开工、竣工、达产、达效，紧扣关键节点抓实抓透项目。对照年

度进度目标，细化制定月度计划，逐项落实主体责任，倒排工期、挂图作战，力促项目快建快投快产出。每年新开工设备投资 2000 万元增资扩产项目 150 个、竣工 100 个。（市工信局负责）

13. 健全“闭环式”服务。深入开展“企业大走访”活动，有效形成诉求倾听、需求汇总、协调解决、信息反馈“闭环服务”机制。抢抓政策机遇，积极帮助企业争取国债、设备贷款贴息等惠企政策，支持项目早建设、快投入。统筹土地、污染物排放等指标，全力支持企业做大做强、发挥更大产出效益。（市工信局、市发改委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市生态环境局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14. 坚持“清单化”推进。建立清单台账强化管理，突出产能释放、产出提升，进一步强化跟踪监测、现场服务，力促效益尽早产出、加快达产达效。坚持结果导向，定期公布项目进展，引导各地更加注重项目的投向、投量、投质，不断提高项目产出效益。到 2028 年，增资扩产项目关联企业入规率达 90%，达产项目 400 个。（市工信局、市统计局、市税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三、保障措施

强化产业强市工作领导小组及办公室统筹协调作用，加大对增资扩产工作的组织推进，指导推动各项任务落实见效。加强部门协作，形成工作合力，建立完善动态监测机制，强化项目建设期的开竣工节点和实施进度、项目达产期的投产运营、项目稳产期的生产经营状况监测分析。争取省级以上相关政策，统筹市级专项资金，鼓励金融机构创新产品和服务，引导产业投资基金投

向，加大对工业企业增资扩产技术改造的支持力度。（市工信局、市政府办、市发改委、市统计局、市税务局、人民银行盐城市分行、盐城金融监管分局、黄海金控集团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抄送：市委办公室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市监委，
市法院，市检察院，盐城军分区。

盐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6 年 4 月 22 日印发
